

## 河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诚信应试承诺书

本人为参加 2021 年河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本人已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河北大学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

本人已知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之相关规定，以下行为将会触犯刑法：1、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2、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3、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4、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同时了解根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之相关规定：“盗窃、损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考生答卷、考试成绩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了解并理解河北大学及河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2021 年关于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相关规定，为维护考试的严肃性、权威性和公平性，同时保障自身合法权益，我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保证在报名及初试、复试过程中，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资格审核材料。如提供任何虚假、错误信息，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自觉服从河北大学及河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校方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3、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试规则，诚信应试，不违纪、作弊。

4、认可并接受河北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网络远程考试形式并自愿参加相应考试。

5、保证考试过程中不录音录像，不保存和传播考试相关内容，不把考试资料提供给校外培训机构。

6、保证本次考试过程中不造谣、不传谣、不信谣。

若本人违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学校做出的“取消录取资格”的决定以及“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的处理结果。

承诺人签名：

2021 年 月 日